

证券代码：832159

证券简称：合全药业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常州各子公司重组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交易描述

1. 关于合全药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全香港”）向公司出售常州合全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全贸易”）100%股权并注销合全贸易的事项

公司子公司合全香港拟以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价格向公司出售其全资子公司合全贸易的 100%股权（以下简称“股权收购”）。

股权收购完成后，为提高运作效率，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降低管理及运营成本，公司拟将合全贸易依法予以清算并注销。

2. 关于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合全药业”）吸收合并常州合全新药研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全新药研发”）的事项

合全新药研发为常州合全药业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合全药业拟吸收合并合全新药研发。吸收合并后，常州合全药业继续存在，合全新药研发依法予以注销，常州合全药业承接合全新药研发全部资产、负债、人员和业务。

以上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6 月 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常州各子公司重组方案的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规定，挂牌公司与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发生的或者上述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尚需相关方继续履行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

## （四） 其他说明

本次交易所涉的审计工作尚未正式完成，具体的交易价格将根据审计结果进一步协商确认。

## 二、 交易各方的情况

### （一） 各方基本情况

合全药业香港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5 號海港城海洋中心 8 樓 826 室，主要办公地点为 Flat/RM 8268826, 8/F Ocean Centra Harbour City, 55 Canton Road, TST, HK.，公司董事为 Li Ge(李革)、Zhao Ning(赵宁)、张朝晖、Chen Minzhang(陈民章)，注册资本为港币 1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1586940，主营业务为“新型化合物药物、活性成分药物、化学原料药等销售”。

常州合全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89 号，主要办公地点为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89 号，法定代表人为 Ge Li(李革)，注册资本为 36,000,000.00 美元，营业执照号为 91320411MA1N2RKK5P，主营业务为“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进出口和批发;制药专用设备的进出口及批发业务。(涉及国家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合全药业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89 号，主要办公地点为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89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革(Ge Li)，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45,00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320000078269798E，主营业务为“生物技术、新型化合物药物、活性成份药物、化学原料药及药用化合物技术的开发、咨询、服务和转让;新型药用化合物、医药中间体(非药品)生产;化工原料的进出口、批发;化工产品的生产、进出口、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常州合全新药研发有限公司，注册地为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89 号 2、3、4 幢，主要办公地点为常州市新北区玉龙北路 589 号 2、3、4 幢，法定代表人为李革，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3204115884047854，主营业务为“新型化合物药物、化学原料药及药用化合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药用化合物检测服务;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化学原料药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

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二)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与挂牌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 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1. 公司购买合全贸易 100%股权,公司拟将合全贸易依法予以清算并注销。

2. 常州合全药业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合全新药研发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合全新药研发全部债权及债务由常州合全药业承继,合并完成后,常州合全药业存续经营,合全新药研发注销。

### (二) 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股权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1. 合全香港拟以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价格向公司出售其全资子公司合全贸易的 100%股权,本次交易的定价将依据合全贸易在

本交易经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的当月月底的账面净资产额确定，交易价款以现金支付。

2. 常州合全药业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及协议内容详见“五、关于常州合全药业吸收合并合全新药研发的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上述交易协议于下列条件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1）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公章；（2）本次交易经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 （二） 交易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将依据：1. 合全贸易在股东大会批准本次交易的当月月底的账面净资产额。2. 合全新药研发在交割日前一月月底的净资产额。

## （三） 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为按照协议中的具体约定为准，过户时间为按照协议中的具体约定为准。

## 五、 关于常州合全药业吸收合并合全新药研发的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一）常州合全药业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合全新药研发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合全新药研发全部债权及债务由常州合全药业承继，合并完成后，常州合全药业存续经营，合全新药研发注销。

（二）本次吸收合并，被吸收合并方在吸收合并前系吸收合并方

的全资子公司，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以被合并方账面价值为基准进行吸收合并。

（三）合并双方分别履行各自法定审批程序，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具体实施吸收合并程序。

（四）合并双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等程序。

（五）完成合全新药研发的所有资产交付事宜，并办理资产转移手续和相关资产、资质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

（六）办理公司吸收合并的工商、税务、等相关法定审批程序。

（七）合并双方办理其他与公司吸收合并相关的具体事宜及签署必要的文件。

## 六、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股权收购及吸收合并完成后，合全新药研发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及人员将全部并入常州合全药业，吸收合并完成后常州合全药业存续经营，合全新药研发独立法人资格注销；合全贸易将依法进行清算，并在清算完毕后注销。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将减少管理幅度，提升公司整体运作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源优化配置，完善公司战略布局，将对公司及公司常州业务板块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三）合全新药研发、合全贸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实质性的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合全新药研发、合全贸易为公司的子公司，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股本及注册资本的变化。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合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8日